

证券代码：603345

证券简称：安井食品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94

转债代码：113592

转债简称：安 20 转债

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相关股东的持股基本情况

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6 月 5 日、6 月 16 日分别披露了《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33、临 2020-036）。因个人资金需求，公司董事长刘鸣鸣先生拟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 4,000,000 股；董事兼总经理张清苗先生拟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 2,000,000 股；副总经理黄清松先生拟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 800,000 股，上述减持价格均依据市场价格而定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刘鸣鸣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9,486,093 股，占减持计划公告当日公司总股本的 8.24%；张清苗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0,690,000 股，占减持计划公告当日公司总股本的 4.52%；黄清松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,686,905 股，占减持计划公告当日公司总股本的 1.98%。

●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0 年 12 月 11 日，公司分别收到刘鸣鸣先生、张清苗先生、黄清松先生发来的《关于实施股份减持计划结果的告知函》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11 日收盘，刘鸣鸣先生已通过大宗交易、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3,999,979 股，占减持计划公告当日公司总股本的 1.6922%，占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 1.6901%（因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登记手续，股份总数增加至 236,674,649 股）；张清苗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2,000,000 股，占减持计划公告当日公司总股本的 0.8461%，占本公告披露日公

司总股本的 0.8450%；黄清松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800,000 股，占减持计划公告当日公司总股本的 0.3384%，占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 0.3380%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11 日收盘，上述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现将减持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刘鸣鸣	5%以上非第一大 股东	19,486,093	8.24%	IPO 前取得：19,486,093 股
张清苗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 管理人员	10,690,000	4.52%	IPO 前取得：10,150,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540,000 股
黄清松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 管理人员	4,686,905	1.98%	IPO 前取得：4,686,905 股

注：上述持股比例按减持计划公告披露当日计算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 股比例
刘鸣鸣	3,999,979	1.6901%	2020/6/23~ 2020/12/11	集中竞价交 易、大宗交易	109.80— 193.88	582,624,303	未完成：21股	15,486,114	6.54%
张清苗	2,000,000	0.8450%	2020/7/10~ 2020/12/10	集中竞价交 易	129.43— 186.74	321,286,591	已完成	8,690,000	3.67%
黄清松	800,000	0.3380%	2020/7/7~ 2020/12/11	集中竞价交 易	123.25— 191.53	128,925,802	已完成	3,886,905	1.64%

注：上述减持比例按本公告披露日计算。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9日披露的《关于股东误操作交易公司股票的公告》。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/12/12